



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Guangxi Logjam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 Ltd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GGZC2022-G1-02216-GXLJ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GGZC[2022]2215、2216 号

采 购 单 位：贵港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8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2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 GGZC2022-G1-02216-GXLJ)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GZC2022-G1-02216-GXLJ

项目名称: 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

预算总金额(元): 11100500.00

最高总限价(元): 9300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A 分标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采购眼科超声生物显微镜 1 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4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 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B 分标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6400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采购超声治疗仪 1 台、气压喷液仪 1 台、电子



注射器 1 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又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系统）1 台、显微镜 1 台、皮肤影像处理系统 1 台、内镜清洗系统 2 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4800500.00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C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 ECMO 设备（离心泵）1 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20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D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 ECMO 设备（离心泵）1 台、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1 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21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备案证明（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免于经营备案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情形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专业技术能力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下午 12: 00 至 23: 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由潜在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前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开标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二）其他要求：

（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下载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三）公告网址：<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y.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四）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开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在本项目试运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交易阶段，投标人如有需要，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并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可以通过以下三种方式递交：①以



邮寄方式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寄到贵港市港北区兴贵路10号院地产小区4幢6号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接收人：廖工，联系电话0775-4591877；②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发送至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邮箱：414949364@qq.com；③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港市港北区金城商业步行街与金田路交叉口东南150米水利大厦】（具体交易厅详见电子屏幕），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授权采购代理机构解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必须出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若投标人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可在30分钟内向代理机构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在投标人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如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政采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相关业务联系单位及联系电话

CA咨询(汇信公司)客服热线：400-888-4636

“政采云”平台客服电话：400-881-7190

政府采购监督部门：贵港市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775-4555290，0775-456464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贵港市人民医院

地址：贵港市中山路中山一号

项目联系人：甘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5-4200166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兴贵路10号院地产小区4幢6号

项目联系人：廖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5-45918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GGZC2022-G1-02216-GXLJ
2	投标人资格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备案证明（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免于经营备案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情形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专业技术能力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p> <p>4. 其他要求：（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下载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p>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投标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p>1、投标人必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p> <p>2、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人民币）：壹仟壹佰壹拾万零伍佰元整（¥11100500.00元），最高总限价（人民币）：玖佰叁拾万零伍佰元整（¥9300500.00元），其中：</p>



		A 分标采购预算价：¥500000.00 元，最高限价：¥400000.00 元； B 分标采购预算价：¥6400500.00 元，最高限价：¥4800500.00 元； C 分标采购预算价：¥2000000.00 元，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D 分标采购预算价：¥2200000.00 元，最高限价：¥2100000.00 元。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无。
7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电子版一份。 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在竞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但不提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不作为否决条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后果）。
8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	投 标 截 止 时 间 及 开 标 地 点： 年 月 日 时 分 ； 通 过 政 采 云 平 台 （ http://www.zcygov.cn ）实行在线投标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9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如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 进行咨



		<p>询。</p>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p> <p>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年 月 日上午 9:00-9:30）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如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10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1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 查询起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p> <p>(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由代理公司开标后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2	签订合同时间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13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



	政策措施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执行。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p> <p>A 分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p> <p>B 分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伍万陆仟捌佰元整（¥56800.00）</p> <p>C 分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贰万陆仟元整（¥26000.00）</p> <p>D 分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贰万柒仟壹佰元整（¥27100.00）</p> <p>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帐户：</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p> <p>账户名称：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p> <p>开户帐号：8050 2195 4200 898</p>
15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16	质疑受理	<p>质疑书的提交地点：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市港北区兴贵路10号院地产小区4幢6号】；</p> <p>质疑咨询电话：0775-4591877</p>
17	监督管理部门	<p>贵港市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科</p> <p>电话：0775-4555290，0775-4564649。</p>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等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GGZC2022-G1-02216-GXLJ

2、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定义

3.1、“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2、“投标人”是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3、“货物”是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4、“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5、“项目”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7、实质性要求：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3.8、资金来源：事业收入资金。

4、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5、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备案证明（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免于经营备案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情形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专业技术能力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

5.4 其他要求：（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下载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6、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联合体投标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转包与分包

8.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9.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

9.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

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交质疑函时，需附上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的报名回执函，否则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时限递交的质疑函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政采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之日；
- （二）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0.2 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贵港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构成

- （1）公开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代理机构澄清。

12.2、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2.7 询问、质疑和投诉

1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2.7.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交质疑函时，需附上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的报名回执函，否则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政采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之日；
- （二）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12.7.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由价格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2)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3.1.1 价格文件（A、B、C、D 分标适用）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2)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3)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 (5)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6)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13.1.2 资格审查文件（A、B、C、D 分标适用）

- (1) 投标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4) 有效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备案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6) 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13.1.3 商务技术文件（A、B、C、D 分标适用）

- (1) 商务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2) 技术响应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3) 货物或产品配置清单表（**如有请提供**）
- (4) 投标货物或产品的质量保证金说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5) 质量保证期过后的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或产品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条件。（**如有请提供**）
- (6) 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请提供**）
- (7)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8) 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9)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10)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如有请提供**）；
- (11)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如有请提供**）；
- (12)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以来类似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相关内容并加盖公章**）；
- (13)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以上有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于本项目截标前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否则投标无效。

13.2、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报价

15.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投标人必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投标报价应包括：

- (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 (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 (4) 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接口服务费用；
- (5)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 (6) 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7、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无。

17.2、**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无。

1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8.1、**投标文件份数：**电子版一份。

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在竞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但不提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不作为否决条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后果）。

18.2、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8.3、投标文件应按价格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8.4、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若公开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 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5、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8.6、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投标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18.7、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公章的部分必须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或盖章的视为投标无效。

18.8、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逐页 CA 签章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8.9、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投标文件的签章

19.1、投标文件的签章

19.1.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时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1.2、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19.1.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0、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规要求的偏离 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0.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的内容，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
- (3) 投标实施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二十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20.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超出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价格不一致的。

20.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20.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实施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1、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21.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公开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1.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四、开标

22、开标准备

2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本公司负责落实；

22.2、本公司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3、开标程序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性审查

24. 资格性审查

2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4.2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六、评标

25、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七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技术、经济等专家 5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招标采购单位从广西壮族自治区设立的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26、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6.1、评标委员会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6.2、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6.3、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6.4、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5、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7、评标程序及要求

27.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

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7.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7.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7.4、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7.5、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6、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7、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9、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

意评标报告。

27.10、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7.11、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贵港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8、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综合性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29、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0、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招标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查询起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
- (3)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由代理公司开标后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投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34.1、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1.1、 确定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将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确定为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4.1.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34.1.3、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34.1.4 、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4.1.5、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4.1.6 、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4.1.7、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4.1.8 、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5. 评标结果

（一）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招标人，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供应商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就招标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六）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

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招标人暂停招标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九)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十) 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36 签订合同

36.1、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2、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招标采购单位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7.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八、其他事项

38、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执行。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帐户：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账户名称：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开户帐号：8050 2195 4200 898

39、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40、监督部门：贵港市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775-4555290，0775-4564649。

41、所有与本标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兴贵路 10 号院地产小区 4 幢 6 号

电话：0775-4591877

联系人：廖工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本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2、本项目货物不接受整梯为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整梯产品参与竞标的做无效标处理。

3、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要求，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4、本需求的货物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5、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6、本项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下表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标注“★”为重要性能参数。

7、预算金额（人民币）：11100500.00元，最高总限价（人民币）：9300500.00元；

三、产品参数、性能配置

A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眼科超声生物显微镜	1台	1 工作条件 a) 工作温度：5℃~40℃，相对湿度不大于80%； b) 使用电压：~220V±22V，50 Hz±1 Hz。 2 基本参数 a) 标称超声工作频率：50MHz； b) ★增益：≥105 dB； c) 数字扫描变换器（DSC）容量：≥1024×576×8 bit×100幅； d) 灰阶：256级； e) ★显示窗口（宽×深）：不小于8mm×5mm（近景模式）、不小于12mm×7mm（中景模式）、不小于17mm×10.5mm（全景模式）可选择； f) ★显示延迟深度：近景显示时，延迟深度≥6mm；中景显示

		<p>时，延迟深度$\geq 4.5\text{mm}$；全景显示时，延迟深度$\geq 3\text{mm}$；</p> <p>g) 显示方式：B 模式；</p> <p>h) 应用基于Microsoft Windows 7、Windows10操作系统；</p> <p>i) ★角膜保护功能（距角膜4mm报警提示，3mm时探头停止）；</p> <p>j) 影像区聚焦区域提示功能。</p> <p>3 性能</p> <p>a) ★分辨力：轴向不大于0.03mm、侧向不大于0.04mm；</p> <p>b) 几何位置精度：纵向不大于2%；横向不大于2%；</p> <p>c) 图像截取数量：不少于99幅；</p> <p>d) 视频动态采集：可将动态视频保存为AVI文件；</p> <p>e) 单帧单步与动态回放；</p> <p>f) 双键脚踏开关：启动冻结、图象截取存储；</p> <p>g) 通讯接口：USB 2.0 接口；</p> <p>h) 图像输出：USB 接口打印机输出；</p> <p>i) 图像处理：亮度、对比度调节、伽玛变换/彩色变换、色彩反转、放大、文字标注；</p> <p>j) 图像测量：测量长度、面积、角度、房角开放度数、房角开放距离；</p> <p>k) 打印报告：主诉及临床检查、影像描述内容可选择打印；</p> <p>l) 图像文件格式：JPEG、BMP、DCM；</p> <p>m) 硬盘容量：不小于80G；</p> <p>n) 光存贮介质：DVD-RW；</p> <p>o) 显示器分辨率：$\geq 1440 \times 900$；</p> <p>p) 病历数据库管理；</p> <p>q) 无线鼠标键盘。</p> <p>4 安全</p> <p>符合 GB 9706.1-2007 中 I 类设备及 GB 9706.9-2008、GB 9706.15-2008 的要求。</p>
<p>商务要求表</p>		
<p>▲报价要求</p>	<p>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p> <p>(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4) 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接口服务费用；</p> <p>(5)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p> <p>(6) 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p>▲交货时间及地点</p>	<p>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签订合同时间</p>	<p>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p>▲质保期</p>	<p>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招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设备整机保修质保期不少于 12 个月（自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配件；如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机器。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保质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对招标人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招标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付款方式</p>	<p>全部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后，中标人应在 10 日内开具合同的含税全额发票给招标人，招标人自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6 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作为第一期货款，剩余 70%货款分三年支付，从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第二个月开始计算，即分 12 个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合同总额 70%货款的 1/12，招标人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后 15 日内支付上季度货款，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能按售后服务承诺履约的，付款延后一个月，累计不限。</p>
<p>▲售后服务要求</p>	<p>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优质产品，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货物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 3、成交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生产厂方代表协助检查，现产品如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且成交人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4、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时，必须无破损，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5、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p>

	<p>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p> <p>6、由采购人将根据中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验收合格后才能安装调试，若采购人对所供产品有疑问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参数真实性证明、供货证明函及质量保修函，以上材料不全者，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7、（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2）签订合同时提供：原生产商印制的彩页、白皮书和技术参数表及整套系统的配置清单；（3）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制造厂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4）提供：主要零配件及耗材价格；（5）提供：设备详细培训计划书，内容包括：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应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6）随机提供相关资料：中文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培训手册等；</p> <p>8、中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电话，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2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用户通知后，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p> <p>9、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在系统设备投入使用期间，需要每季度安排一次厂家认证的工程师到现场对设备使用情况进行巡检。</p>
<p>验收标准</p>	<p>验收时，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有一项指标不满足其投标承诺的不予签收，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p>
<p>包装和运输要求</p>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p>

<p>保险</p>	<p>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其他要求</p>	<p> (1) 长期提供零部件及专用部件，保证机器能正常持续工作； (2) 免费对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操作及维护的免费培训，直至各工作人员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止，主要培训内容应为设备的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3) 符合投标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 </p>

标段二：B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超声治疗仪	1 台	1. 波束类型：汇聚型 2. 声工作频率：≥4MHz 3. 焦平面距离：3.5mm~4.5mm ★4. 输出声功率：≥6.63W，分档调节 5. 侧壁不需要的超声辐射：≤100mw/cm ² 6. 治疗头超温：≤41℃ 7. 超声输出方式：脉冲式 8. 设备显示工作状态、输出功率以及定时时间； 19. 软件界面调节定时时间、功率档位； 10. 手柄按钮控制开始或停止超声输出，或由脚踏开关控制开始或停止超声输出 11. 过温、过流、过压等安全保护。
2	气压喷液仪	1 台	1. 最大喷射量：≥3ml/min（是否为设备通用固定数值？如否需考虑正偏离情况添加幅度值“≤、≥、不高于、不低于”等）； 2. 治疗时间：10-15min/次； 3. 喷射压力：0.65MPa； 4. 喷射速度：220m/s 5. 穿透深度：0.4-2mm ★6. 气体喷射压力可调； 7. 气体输出模式：连续、脉冲； 8. 配置≥10.4 寸彩色液晶触控屏； 9. 整机配置要求：主机+脚踏开关+连接导管+三头喷嘴套装+电源线； 10. 提供中文《技术资料》和《使用说明书》及专用工具，提供设备操作规程；
3	电子注射器	1 台	测量参数 抽吸性能： 1Lv（最小压力）：200mmHg；误差：-10% 2Lv（范围）280mmHg~435mmHg 3Lv（范围）320mmHg~460mmHg 4Lv（范围）360mmHg~485mmHg 5Lv（范围）400mmHg~510mmHg

		<p>6Lv（范围）440mmHg~535mmHg 7Lv（范围）480mmHg~550mmHg 8Lv（范围）520mmHg~575mmHg 9Lv（范围）560mmHg~600mmHg 10Lv（范围）610mmHg 误差：+10%</p> <p>2、计算参数：EISC Studio 3 C 语言 3、测试原理：电子注射器软件通过软件控制实现将注射定量的药物时，能够精确注入。 4、测试性能：C 程序：Keil 5、操作系统平台：主机 MCU 注射器 MCU 6、电源：100-240V 7、额定输入功率：90VA</p>
4	<p>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又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系统）</p>	<p>1 套</p> <p>一、设备名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系统 二、数量：一套 三、广泛临床适应症：应用于治疗痣、疣、小肿瘤、鼻赘、色素瘤、烧伤疤痕、增生型疤痕、挛缩性疤痕、外伤疤痕、痤疮疤痕以及日光性角化、脂溢性角化和皮脂溢性疣、祛除表皮赘生物、还可用于祛除深浅皱纹、眼睑松弛、眶周细纹、光老化、色素性疾病、植皮术后色泽不一、皮肤年轻化、皮肤松弛、妊娠纹、膨胀纹及其他皮肤纹理紊乱的剥脱和凝固治疗、甲癣等治疗。</p> <p>四、技术参数要求： 1. 波长：10600nm 2、激光介质：二氧化碳 3、激光管材质：固体激光管 4、峰值功率最大 $\geq 200W$ 5、终端平均输出功率最大 $\geq 40W$ 6、单脉冲激光能量最大 $\geq 160mJ$ 7、单脉冲穿透深度最深 $\geq 1000um$ 8、具备 635nm 标准光 9、具备切割功能手具 10、具备扫描功能手具 11、光斑扫描方式：具备螺旋式扫描方式，以降低热损伤 12、光斑大小可选，光斑形状可选，图形大小可调</p>

		<p>13、具备以下工作模式： (1) 超脉冲模式 (2) 连续模式 (3) 点阵模式 (4) 切割模式</p> <p>14、具备新型功能： (1) 具备全层治疗模式 (2) 具备妊娠纹治疗模式 (3) 具备粗细磨削模式 (4) 具备甲癣模式</p>
5	<p>显微镜 (带摄像头孔、电脑)</p>	<p>1台</p> <p>1. 工作条件 1.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在电源 220V (10%) /50Hz、气温摄氏 5℃~40℃和相对湿度 80%的环境条件下运行。 1.2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或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p> <p>2. 主要技术指标 2.1 生物显微镜 ★2.1.1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矫正系统，齐焦距离≥45mm。 2.1.2 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 尺寸为：≥120 x 132mm；行程为：≥76mm (X) x 30mm (Y) 2.1.3 调焦机构：有粗调限位，可以进行张力调节，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 2.1.4 聚光镜：带有孔径光阑的阿贝聚光镜，N. A. 1.25，带有蓝色滤色片 ★2.1.5 照明系统：≥20000 小时寿命 LED 光源 ★2.1.6 观察筒：瞳距调整范围 55-75mm，倾斜角度 30°，带屈光度调节，360°可旋转，铰链式，眼点高度≥432.9 mm，视场数≥20 2.1.7 目镜：10X，带眼罩，视场数≥20 2.1.8 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4 孔物镜转盘，便于放置标本等操作。 ★2.1.9 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 (N. A. ≥0.1 W. D≥27)、10X (N. A. ≥0.25 W. D≥8)、40X (N. A. ≥0.65 W. D≥0.6)、100X (N. A. ≥1.25 W. D≥0.12) 2.1.10 防霉装置：在观察筒、目镜、物镜都做了防霉处理</p>

		<p>2.1.11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p> <p>荧光系统：</p> <p>蓝色荧光模块，紫外荧光模块技术参数：标配蓝色激发块，荧光滤光片组 B 激发光波段:450~495nm，多个高效荧光波段可供选择，适应不同荧光应用</p> <p>通过滑块/拉杆轻松切换激发光进行荧光或明场观察；</p> <p>荧光显微镜，可以升级成像系统</p> <p>LED 照明光源，不需预热直接开即可用，使用寿命比较长，可达 5 万个小时；</p> <p>兼容性比较强，（均采用无限远光学系统）；</p> <p>三、630 万专业成像系统</p> <p>1.1. 大尺寸传感器：1/1.8 英寸大尺寸高灵敏度芯片，最高帧率：178fps@1280 × 720(720P)；</p> <p>1.2. 分辨率：≥3072 x 2048, , ≥630 万真实物理像素</p> <p>1.3. 像素 (Pixel Size)：≤2.4 μm x 2.4 μm</p> <p>1.4. 曝光控制 (Exposure Control)：6 微秒到 7 s；</p> <p>1.5. 动态范围：≥69dB</p> <p>1.6. 帧频率 71fps@3072x 2048；</p> <p>1.7. 数据接口：USB3.0 高速</p> <p>1.8. 逐行扫描，连续输出，软触发，电子卷帘快门</p> <p>1.9. ≥64M 图像缓存，≥32X 有效增益</p> <p>2. 显微数码测量分析系统软件：</p> <p>2.1 具备软件</p> <p>2.2 用户管理：系统集成身份认证功能，预设管理员、组长、普通用户三个类型账号，不同类型账号按需设置相应使用权限，管理员可自由添加设置用户，软件使用需进行用户登记认证。</p> <p>2.3 审计追踪：根据 GMP 关于计算机化系统使用要求设计，配合用户管理模块，系统自动记录软件使用日志，包括用户登录信息：用户名、日期、登录时间；拍照和录像操作信息：记录客户拍照、录像的操作信息，包括时间、保存路径和文件名。</p> <p>2.4 相机控制：支持图像水平翻转、垂直翻转，多种自动曝光模式（曝光时间及增益单独控制或联动），支持全局曝光及区域曝光，支持自动白平衡及区域白平衡。</p> <p>2.5 图像采集：预览分辨率和采集分辨率独立设置，支持低分辨率预览</p>
--	--	--

		<p>高分辨率拍摄；支持多种图像命名规则：序号、时间及日期+流水号，采集图片格式为 JPG、BMP 和 TIF，最高支持 16bit 无压缩 TIF 格式图片拍摄；支持高清 WMV 格式录像；支持定时拍摄，可设置拍摄间隔及拍摄时间；支持实时拍摄，可高速采集相机实时刷新的每一帧图片。</p> <p>2.6 多重拍摄：支持一次 2-7 帧图片多重拍摄，支持降噪及增强两种模式，通过对连续多帧图片进行平均或加权处理，以降低图像噪点（提升信噪比）或亮度增强。</p> <p>2.7 直方图均衡化：支持通过直方图最大值最小值调节，支持输出色阶设置，以优化图像对比度，消除荧光及暗场拍摄时背景干扰。</p> <p>2.8 实时荧光多通道合成：便捷荧光多通道合成操作，支持实时拍摄并实时多通道合成，最多支持 5 通道荧光合成，可单独调节各通道亮度、对比度及伽马值调节并实时预览合成效果，支持各通道信号位移校正。</p> <p>2.9 图像测量：支持实时预览图像测量，支持多种测量工具：线段、自由曲线、矩形、多边形、角度、椭圆、圆及平行线测量，可自由添加文字标识、箭头及比例尺并自由移动位置，支持能量曲线测量（实时显示所选定线段上所有点的强度）。</p> <p>2.10 高级设置：支持颜色矩阵设置，支持 CPU、GPU 设备加速，支持平场校正及彩点校正功能</p>
6	皮肤影像处理系统	<p>1、基本性能</p> <p>1.1 正常皮肤的在体观测及病变皮肤的检查</p> <p>1.2 作为皮肤科门诊的诊断工具，为皮肤疾病的辅助诊断与鉴别诊断提供可靠的循证依据</p> <p>1.3 可标记拍摄部位，准确记录皮损部位</p> <p>1.4 完善的病案管理，跟踪治疗前后皮损情况，观察治疗效果</p> <p>1.5 高清数字皮肤镜</p> <p>★1.5.1 有效显微放大 10-200 倍，无级变焦，实时显示变焦倍数，光学放大，成像更清晰</p> <p>★1.5.2 全程自动对焦，无需手动调节</p> <p>1.5.3 可按键保存图像，调节放大倍数，亮度，操作方便</p> <p>★1.5.4 宏观成像和微观放大功能一体化</p> <p>1.5.5 可选偏振光和非偏振光成像，偏振光成像又包括接触式偏振和非接触式偏振成像</p> <p>1.5.6 能清晰观察到毛细血管红血球流动状态，清晰记录皮损细微变化</p>

		<p>★1.6 超高清 4K 分辨率：≥4096*2160，4 倍于 1080P，可以看清画面中的每一个细节。</p> <p>★1.7 每秒≥60 帧刷新率，实时同步显示画面，快速精准定位病灶，大幅提高检查速度。</p> <p>1.8 图像并列显示功能，便于观察和比对疗效</p> <p>1.9 毛发分析软件（选配），对毛发拍照自动分析，具有自动测量毛发直径功能。</p> <p>1.10 精准的尺寸测量功能，无需标尺，直接测量皮损面积，不受放大倍数干扰。</p> <p>2、系统性能</p> <p>2.1 显示器：≥23 寸</p> <p>2.2 CPU：≥i5</p> <p>2.2 内存：≥4G</p> <p>2.3 硬盘：≥1T</p> <p>2.4 网卡：≥1000M</p> <p>2.5 操作系统：Windows10</p>
7	内镜清洗系统	<p>2 套</p> <p>一、台面、洗消槽及干燥台约 5 米（清洗、漂洗、消毒、末洗、干燥）：台面、洗消槽为一整体，要求采用优质的改性 PMMA 高分子材料（化学名：甲基丙烯酸甲酯），多层复合，要求抗压强度高，弹性好，具有耐侯性，抗氧化，耐 强酸强碱，表面光滑，易清洗；耐磨损，损伤后易修复；对内镜无磨损、人 体无毒。</p> <p>二、台面、洗消槽及干燥台的设计要求：</p> <p>1. 防泛水设计要求采用前高后低的倾斜式台面，使溅到台面的液体全部从下 水道流走，不污损柜门及室内楼地面，最前方采用大圆弧台面造型设计，为 内镜洗消人员提供腰腹部支撑，有效减少疲劳；</p> <p>2. 干燥台造型设计，要求能有效的防止内镜和其它正在干燥的附件等意外滑 落，更加全方位的保护内镜及附件等。</p> <p>三、背板的选材和设计： 背板要求一次性整体吸塑成型，采用面层为 PMMA 的优质改性复合材料，厚度 约 4mm, 经二次热合成型，要求防腐防潮，不生锈，表面无需再做任何其它处 理，材料本身能抗紫外线老化，具有玻璃钢背板、冷扎板背板、钢板背板、木质装饰板材等特征。倾斜式操作面板要求平面设计，能有效的缓 解操作时手部的疲劳与不适，从视觉效果上能有效的避免眩光对操作人员眼 睛造成的刺激，灯箱、操作面板安装平面与背板为一次性吸塑成型，除了与 台面连接的</p>

		<p>水平缝外，无多余的水平接缝，不藏污纳垢，能防水防潮，防污 染，清洁保养要求快捷方便，背板与清洗槽台面的长度相同，搬迁、重组、升级方便。</p> <p>四、配备要求</p> <p>(一) 多功能自动灌流器（4 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采用人性化“隐形设计”，能有效防止内镜、洗消人员及自动灌流器 本身的意外损伤，同时不留卫生死角、易清洁、不占操作空间； 2. 由两部分组成：操作面板、执行部件；维修时只需单个更换，维修方便； 3. 在清洗、未洗严格按相关规范要求，采用洁净的“一次水”灌注，不从槽 内使用循环水或其它地方的未处理水灌注，杜绝交叉感染或造成内镜的意外损坏； 4. 一次性完成四个环节的工作：“脉动”注液、注气、吸引、计时，并设计 有自动注气功能（可根据需要自行设定时间），彻底消除工作中的误操作， 操作简洁、方便，保证内镜洗消达标； 5. 集成芯片（可电脑程控），要求体积小、运行稳定、快速； 6. 各种数据可自行自由设定（0~99 分 59 秒）； 7. 一键启动，避免重复操作； 8. 快速插接头设计位置位于洗消槽后方，单手操作可完成，浸泡时方槽盖完 全密封，彻底的消除消毒液的扩散。 <p>(二) 高压供水器（1 个）： 1. 功率：≥280W； 2. 电压：≥220V；</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供压：自来水标准水压 0.3MPa（恒压）； 4. 耐压：≥1.6MPa ； 5. 流量：≥3T/h； 6. 控制：水压自动恒定控制、自动启动，高压脉冲型，具有高水压低水流特 性，提供恒定高压力注水（供水水压在高于或低于设定压力时自动启动，维 持恒定压力）。 <p>(三) 水处理器（1 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不同科室的内镜洗消要求，配置有不同等级的水质处理设备； 2. 采用“一次水”对内镜的灌流和冲洗，防止交叉感染； 3. 高水平消毒用水为 5 μM 和 1 μM 分级高精度超微过滤，流量：≥0.5t/min， 功率：≥750W ， 电压：≥220V <p>(四) 空压机（1 套）：</p> <p>供气压力：≥max0.75MPa，供气量：≥65L/min，储气量：≥30L，噪音≤60 分贝， 电压：≥220V，输出功率：550W，为内镜清洗工作</p>
--	--	---

		<p>提供纯净的压力空气来源。</p> <p>(五) 中心气体处理器 (1 套) :</p> <p>气压调节范围: 0~0.75Mpa, 分离空气中的水分及其它杂质, 为内镜洗消提供干燥纯净的压力空气, 并另外设有注气压力调节器 (不高于 0.02MPa), 专为内镜腔道提供清洁、安全的气压, 不损伤内镜, 无耗材、免维护、免清洗。</p> <p>(六) 镜体测漏系统 (1 套) :</p> <p>1. 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和电子压力传感器检测压力, 使用旋转编码开关调节测漏压力和测漏时间, 检测压力和检测时间连续可调, 测漏结束自动泄压和数值提示, 可根据不同内镜厂家要求, 选择测漏压力和测漏时间, 保证检测灵敏度和保护内镜免受过压影响;</p> <p>2. 测漏压力数字显示, 连续可调, 压力范围 1~35KPa; 测漏时间数字显示, 连续可调时间范围 10~90 秒。</p> <p>(七) 高压气枪 (2 把) :</p> <p>1. 要求为优质 304#不锈钢材质, 能杜绝纯净空气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 防止枪体腔道腐蚀而产生的脱落物进入内镜腔道, 从而造成内镜损坏; 内镜清洗专用喷嘴, 能适用不同口径的内径接口;</p> <p>2. 压力: 0~0.75MPa, 由中心气体处理器精确调控气压, 压力可准确显示数值, 安全可靠, 无需在枪体上进行多余的、不精确的、感觉性操作。</p> <p>(八) 高压水枪 (3 把) :</p> <p>1. 要求为优质 304#不锈钢材质, 杜绝水质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 防止枪体腔道腐蚀而产生的脱落物进入内镜腔道, 从而造成内镜损坏; 内镜清洗专用喷嘴, 能适用不同口径的内径接口, 可以自动封闭注水口, 避免水花四射;</p> <p>2. 压力: 自来水标准水压 0.3MPa (恒定, 可调, 由中心统一控制), 流量: $\geq 5L/min$。</p> <p>(九) 给排水系统 (4 点位) :</p> <p>1. 给水系统: 要求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材质水龙头, 优质陶瓷阀芯, 360 度旋转式设计, 有冷热水接口, 冷热水开关独立控制, 方便灵活。多层防腐防锈处理, 可承受强酸强碱环境的使用; 全 304# 优质高压编织供水软管及管件; 优质的 PP-R 冷热水管材和管件, 符合最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p> <p>2. 排水系统采用: 304#不锈钢下水器; 优质 PVC 钢丝排水软管及</p>
--	--	---

PVC-U 专用 排水管及管件。
 (十) 供气管路 (1 套) :
 采用优质气动部件, 要求承压强, 外径 7.9-8.1mm, 内径 5.4-5.65mm, 耐压 ≥ 15kg。
 (十一) 管路清洁系统 (1 套) : 定时清洗消毒内镜清洗工作站的自身管路系 统,

序号	配置清单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低背板豪华型主体	M	5
2	中心气体处理系统	套	1
3	水处理器 I 款	个	1
4	高压供水器	个	1
5	专用空压机 I 款	个	1
6	给排水系统 (标准型)	点位	4
7	方槽盖 (685)	个	1
8	高压气枪	把	3
9	镜体测漏系统	套	1
10	高压水枪	把	2
11	自动灌流器	套	4

商务要求表

▲报价要求

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

- (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 (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 (4) 设备安装、培训 (含教材费、场地租用) 费、接口服务费用;
- (5)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 (6) 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 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p>▲交货时间及地点</p>	<p>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签订合同时间</p>	<p>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的 20 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p>▲质保期</p>	<p>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招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设备整机保修质保期不少于 12 个月（自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配件；如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机器。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保质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对招标人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招标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付款方式</p>	<p>全部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后，中标人应在 10 日内开具合同的含税全额发票给招标人，采购人自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6 个月内支付货款的 95%给中标人；保修期内无违约行为，验收期满一年后 6 个月内支付货款的 5%给中标人。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能按售后服务承诺履约的，付款延后一个月，累计不限。</p>
<p>▲售后服务要求</p>	<p>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优质产品，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货物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 3、成交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生产厂方代表协助检查，现产品如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且成交人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4、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时，必须无破损，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p>

- 5、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 6、由采购人将根据中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验收合格后才能安装调试，若采购人对所供产品有疑问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参数真实性证明、供货证明函及质量保修函，以上材料不全者，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7、（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2）签订合同时提供：原生产商印制的彩页、白皮书和技术参数表及整套系统的配置清单；（3）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制造厂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4）提供：主要零配件及耗材价格；（5）提供：设备详细培训计划书，内容包括：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应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6）随机提供相关资料：中文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培训手册等；
- 8、中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电话，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2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用户通知后，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
- 9、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在系统设备投入使用期间，需要每季度安排一次厂家认证的工程师到现场对设备使用情况进行巡检。
- 10、本标段第 3 项电子注射器、第 4 项二氧化碳手术激光系统（又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系统），已办理进口产品论证政府采购审核手续，可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也允许符合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投标，所有满足需求的进口产品、国产产品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中标人负责免

	<p>费代办进口产品有关报关等手续；生产商在国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产品终身提供免费的应用技术咨询。</p>
验收标准	<p>验收时，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有一项指标不满足其投标承诺的不予签收，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p>
包装和运输要求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p>
保险	<p>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其他要求	<p>（1）长期提供零部件及专用部件，保证机器能正常持续工作； （2）免费对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操作及维护的免费培训，直至各工作人员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止，主要培训内容应为设备的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3）符合投标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p>

标段三：C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ECMO 设备(离心泵)	1 台	<p>1、离心泵血液控制监测系统</p> <p>1.1 流量：0.00L/min 至+9.99L/min ± (5%+50mL)；分辨率：≤10mL</p> <p>1.2 转速：0—4500RPM；分辨率：≤10 转</p> <p>1.3 直接在主机系统上实现双通道压力监测功能，且可设定报警范围。</p> <p>1.4 压力显示范围：-300 至 +999 mmHg ± (5% + 5 mmHg)；分辨率：≤1mmHg</p> <p>1.5 具有自动计算目标流量功能。输入患者身高体重可以自动计算心排指数、体表面积，自动显示出达到期望心排指数所需要的标准流量。</p> <p>1.6 三种可选择的警报/报警音调；</p> <p>1.7 具备低转速 RPM 旋钮，范围≥2000RPM</p> <p>★1.8 触摸式液晶显示屏，屏幕尺寸≥10 英寸，可同时显示：流量、转速、压力、时间、心排指数等报警内容；</p> <p>1.9 显示屏、马达可拆卸，置于距离患者更近的位置；</p> <p>1.10 基座具备显示屏；</p> <p>★1.11 离心泵头预充量：≤40ml，离心泵头最大流量：≥8L/分钟，离心泵头最大输出压力：≤780mmHg，离心泵头进出口管径：3/8’英寸。</p> <p>1.12 内置充电式电池，可反复充电，使用时间≥90 分钟。</p> <p>1.13 离心泵应急手摇驱动装置，在紧急状态下，可手动维持机器运转，最大限度的保证患者安全。</p> <p>2、自动凝血计时器</p> <p>2.1 精确测量正常和异常血液样品；</p> <p>2.2 测试血液需要量≤1ml；</p> <p>2.3 实时的 ACT 监测；</p> <p>★2.4 双通道测试以达到更高的准确度；</p> <p>★2.5 使用液态高岭土作为检测试剂；</p> <p>2.6 可进行数据处理和上传至电脑；</p> <p>2.7 LCD 屏幕显示清晰；</p> <p>2.8 检测结果存储：≥1000 个</p> <p>3、医用物理升降温仪</p> <p>3.1、可与 PLS（永久生命支持）或与 ELS（紧急生命支持）系统配合使用，便于放置床旁运行 ECMO 及 ECMO 运行中运转；</p> <p>3.2 工作原理：3 半导体升降温，单路水循环输出，无氟环保。</p> <p>3.3 输入功率：≤320W</p> <p>3.4 水温设定范围：15~39℃</p> <p>3.5 温度设定精度：≤0.1℃</p> <p>3.6 温度控制精度：≤0.5℃</p>

		<p>3.7 温度传感器： 2×NTC 5K 测量精度≤0.1℃</p> <p>3.8 升温时间： ≤10 分钟（空载， 20℃至 37℃）</p> <p>3.9 降温时间： ≤10 分钟（空载， 20℃至 15℃）</p> <p>3.10 循环水泵： ≥5.5L/min</p> <p>3.11 工作噪音： ≤50 分贝</p> <p>3.12 使用环境温度： 10~30℃</p> <p>3.13 使用环境湿度： 30~70%</p> <p>3.14 智能输出， 微电脑控制自动调整输出功率</p> <p>3.15 不需要外接体温传感器</p> <p>3.16 机内出水温度传感器及温度显示器</p> <p>3.17 机内回水温度传感器及温度显示器</p> <p>3.18 对话框显示设置工作及故障信息</p> <p>3.19 低水位声光报警</p> <p>3.20 磁联接循环水泵</p> <p>4、空气氧气混合器</p> <p>4.1、可精确调节进入氧合器的空气和氧气的百分比，精度±3%；</p> <p>4.2、低流量型，双流量计设计，流量调节范围：0-1000ml O₂/Air 及 0-10LPM O₂/Air；</p> <p>4.3、最小流量精度 25ml，最大输出流量：40L/min；</p> <p>4.4、可调 FiO₂：21%-100%</p> <p>4.5、带氧气及空气管道。</p> <p>5、ECMO 台车</p> <p>5.1 不锈钢材质</p> <p>5.2 含输液架 1 根</p> <p>5.3 能安全放置主机，应急手动驱动装置，医用物理升降温仪、空气氧合器等设备及其配套用品。</p>
--	--	---

商务要求表	
▲报价要求	<p>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p> <p>（1）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2）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4）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接口服务费用；</p> <p>（5）到现场验收的费用。</p> <p>（6）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交货时间及地点	<p>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p> <p>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签订合同时间	<p>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的 20 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质保期	<p>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招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设备整机保修质保</p>

	<p>期不少于 36 个月（自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配件；如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机器。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保质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对招标人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招标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付款方式</p>	<p>全部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后，中标人应在 10 日内开具合同的含税全额发票给招标人，招标人自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6 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作为第一期货款，剩余 70%货款分三年支付，从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第二个月开始计算，即分 12 个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合同总额 70%货款的 1/12，招标人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后 15 日内支付上季度货款，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能按售后服务承诺履约的，付款延后一个月，累计不限。</p>
<p>▲售后服务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优质产品，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标准，一旦发现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货物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 3、成交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生产厂方代表协助检查，现产品如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且成交人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4、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时，必须无破损，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5、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6、由采购人将根据中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验收合格后才能安装调试，若采购人对所供产品有疑问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参数真实性证明、供货证明函及质量保修函，以上材料不全者，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

	<p>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7、（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2）签订合同时提供：原生产商印制的彩页、白皮书和技术参数表及整套系统的配置清单；（3）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制造厂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4）提供：主要零配件及耗材价格；（5）提供：设备详细培训计划书，内容包括：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应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6）随机提供相关资料：中文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培训手册等；</p> <p>8、中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电话，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2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用户通知后，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p> <p>9、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在系统设备投入使用期间，需要每季度安排一次厂家认证的工程师到现场对设备使用情况进行巡检。</p> <p>10、本标段第 1 项 ECMO 设备（离心泵），已办理进口产品论证政府采购审核手续，可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也允许符合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投标，所有满足需求的进口产品、国产产品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中标人负责免费代办进口产品有关报关等手续；生产商在国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产品终身提供免费的应用技术咨询。</p> <p>11、投标人入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投标时提供生产厂家或国内代理商出具的销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同时还需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文件。</p>
<p>验收标准</p>	<p>验收时，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有一项指标不满足其投标承诺的不予签收，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p>
<p>包装和运输要求</p>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p>

<p>保险</p>	<p>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其他要求</p>	<p>(1) 长期提供零部件及专用部件，保证机器能正常持续工作； (2) 免费对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操作及维护的免费培训，直至各工作人员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止，主要培训内容应为设备的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3) 符合投标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p>

标段四：D 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ECMO 设备(离心泵)	1 台	<p>1、离心泵系统：</p> <p>1.1、外置离心泵驱动器，液压调控，具备可灵活调节的双节支架；</p> <p>1.2、离心泵驱动器需集成流量监测、气泡监测模块；</p> <p>1.3、内置后备电池，保证断电情况下安全运转；</p> <p>1.4、具有搏动功能；</p> <p>1.5、转速范围 0-5000 转/分钟；</p> <p>★1.6、流量范围至少保证 0 到 9.1l/min 分辨率 0.01 L（投标时须提供产品彩页或相关材料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7、流量显示精度 0.1 升/分钟（投标时须提供产品彩页或相关材料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8、离心泵要求既可独立使用，也可整合到心肺机上，且可以获得心肺机的监控，需同时具备 LPM 和 RPM 两种模式；</p> <p>1.9、泵头表面积：≤190 平方厘米；</p> <p>★1.10、离心泵头工作原理：磁悬浮驱动，离心泵头无金属轴承，不破坏血液成分且无死腔（投标时须提供产品彩页或相关材料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11、要求离心泵头具备紧急驱动手柄，且具备 LED 灯显示转速；</p> <p>1.12、具备一根电缆三种功能，泵头驱动装置集成了流量监测和气泡检测功能，较少流量传感器的耗费成本；</p> <p>1.13、离心泵基座和用户界面一体化，方便临床使用和转运。</p> <p>2、空氧混合器：要求适用于各类型膜式氧合器</p> <p>2.1、能精确调节进入氧合器的空气和氧气的百分比，进行氧气的匹配供给；</p> <p>2.2、FIO₂：21%-100%。</p> <p>3、耗材技术参数——氧合器</p> <p>★3.1 氧合器膜材料为聚甲基丙烯酸甲酯，采用抗血浆渗漏的纤维织成的渗透膜，使用过程中不会产生血浆渗漏，厂家使用说明书标示能连续使用不少于 10 天（投标时须提供产品彩页或相关材料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p>3.2 氧合器：含肝素的生物涂层，避免血栓形成；专用于长时间体外生命支持；</p> <p>3.3 氧合器膜面积不低于 1.8 平方米</p> <p>3.4 热交换器膜材料为聚亚安酯，热交换膜面积不低于 0.6 平方米</p> <p>3.5 外壳使用加固材料，能适应长时间的体外生命支持，能高强度连续使用，具有防碰撞；</p> <p>3.6 膜结构氧气，血液和恒温水垂直交互，交换性能佳；</p> <p>3.7 跨膜压不少于 300mmHg，膜肺仍然能安全使用，不会产生血栓；</p> <p>3.8 氧合器排气快捷，5 分钟之内能将膜肺的气体排空，具有膜排气功能，能避免小气泡进入血液系统。</p> <p>4. 动静脉插管</p> <p>4.1 采用生物相容性高的聚氨酯作为插管材料；</p>

		<p>4.2 超薄管壁配以内钢丝固定，可最大限度的提高流量； ★4.3 可提供 13Fr-29Fr 的所有型号管路； 4.4 可提供 15cm, 23cm, 38cm, 55cm 的插管长度； 4.5 带肝素涂层，可改善生物相容性，厂家使用说明书标示与具有同样涂层的氧合器和泵头能连续使用不少于 10 天； 4.6 静脉末端有多组测孔，具有防涡流设计； 4.7 插管近端硬化处理，加固测孔，可防止扭结。 5. 耗材技术参数----经皮穿刺套包：血管扩张鞘具有四段扩张器，10/12Fr，12/14Fr，14/16Fr，16/18Fr。能有效避免血管撕裂伤。</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566 1437 154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及描述</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1</td> <td>离心泵主机</td> <td rowspan="5">1</td> </tr> <tr> <td>内置后备电池</td> </tr> <tr> <td>满负荷 90 分钟运转</td> </tr> <tr> <td>离心泵驱动器（外置式）</td> </tr> <tr> <td>内置流量监测，气泡监测模块</td> </tr> <tr> <td></td> <td>离心泵紧急手摇驱动器,带转速指示</td> <td>1</td> </tr> <tr> <td rowspan="3">2</td> <td>1.5 米水管</td> <td>1</td> </tr> <tr> <td>自闭式快速接头</td> <td>1</td> </tr> <tr> <td>联接接头</td> <td>1</td> </tr> <tr> <td rowspan="3">3</td> <td>空氧混合器</td> <td rowspan="3">1</td> </tr> <tr> <td>高压空气管</td> </tr> <tr> <td>高压氧气管</td> </tr> <tr> <td>4</td> <td>ECMO 驾车系统含 驾车手柄*1 输液架*1</td> <td>1</td> </tr> <tr> <td>5</td> <td>ECMO 膜肺支架</td> <td>1</td> </tr> <tr> <td>6</td> <td>物理升温仪</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及描述	数量	1	离心泵主机	1	内置后备电池	满负荷 90 分钟运转	离心泵驱动器（外置式）	内置流量监测，气泡监测模块		离心泵紧急手摇驱动器,带转速指示	1	2	1.5 米水管	1	自闭式快速接头	1	联接接头	1	3	空氧混合器	1	高压空气管	高压氧气管	4	ECMO 驾车系统含 驾车手柄*1 输液架*1	1	5	ECMO 膜肺支架	1	6	物理升温仪	1
序号	名称及描述	数量																																		
1	离心泵主机	1																																		
	内置后备电池																																			
	满负荷 90 分钟运转																																			
	离心泵驱动器（外置式）																																			
	内置流量监测，气泡监测模块																																			
	离心泵紧急手摇驱动器,带转速指示	1																																		
2	1.5 米水管	1																																		
	自闭式快速接头	1																																		
	联接接头	1																																		
3	空氧混合器	1																																		
	高压空气管																																			
	高压氧气管																																			
4	ECMO 驾车系统含 驾车手柄*1 输液架*1	1																																		
5	ECMO 膜肺支架	1																																		
6	物理升温仪	1																																		
2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p>1 台</p> <p>★1、分析原理：离子交换 HPLC； 2、检测方法：双波长吸光度法； 3、报告参数：糖化血红蛋白（HbA1c）； ★4、报告单位：mmol/mol（IFCC 单位）和%（NGSP 单位）； 5、检测参数：总糖化血红蛋白（HbA1）、血红蛋白 F（HbF）、平均血糖（eAG）； ★6、检测速度≥45 样本/小时； 7、样本分析模式：自动全血、自动预稀释、封闭全血； ★8、具有样本自动颠倒混匀，避免血细胞沉降； 9、用量：自动/封闭全血 16uL、自动预稀释模式 4uL； 10、具有自动进样器，一次进样 40 个，可连续添加；有 1 个专用急诊样本位；</p>																																		

		<p>11、层析柱与过滤网一体化，无需单独更换过滤网 12、校准：2点自动校准；质控：高低值质控； 13、界面显示：支持中英文界面、≥8.4寸触摸式液晶显示屏； 14、样本ID识别条形码阅读器； 17、数据储存：不低于50000条病人结果信息； 18、打印机设置：可外联打印机或记录仪； 19、数据传输方式：双向LIS； 20、外接接口：网络接口、USB接口； 21、输入电压及频率：AC100~240V，50/60Hz； 22、工作温度：10-32℃； ★23、重复性：CV≤1%； 24、线性范围：3-19%； 25、自动化功能：不停机更换试剂、关键部位维护或更换提醒、整机预约维护。</p>
<p>商务要求表</p>		
<p>▲报价要求</p>	<p>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 （1）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4）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接口服务费用； （5）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6）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p>▲交货时间及地点</p>	<p>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签订合同时间</p>	<p>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的20日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p>▲质保期</p>	<p>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招标人提供售后服务，设备整机保修质保期不少于36个月（自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配件；如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机器。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保质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对招标人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招标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付款方式</p>	<p>全部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后，中标人应在10日内开具合同的含税全额发票给招标人，招标人自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6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作为第一期货款，剩余70%货款分三年支付，从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第二个月开</p>	

	<p>始计算，即分 12 个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合同总额 70% 货款的 1/12，招标人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后 15 日内支付上季度货款，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能按售后服务承诺履约的，付款延后一个月，累计不限。</p>
<p>▲售后服务要求</p>	<p>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优质产品，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p> <p>2、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货物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p> <p>3、成交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生产厂方代表协助检查，现产品如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且成交人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p> <p>4、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时，必须无破损，否则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p> <p>5、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p> <p>6、由采购人将根据中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验收合格后才能安装调试，若采购人对所供产品有疑问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参数真实性证明、供货证明函及质量保修函，以上材料不全者，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7、（1）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2）签订合同时提供：原生产商印制的彩页、白皮书和技术参数表及整套系统的配置清单；（3）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制造厂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4）提供：主要零配件及耗材价格；（5）提供：设备详细培训计划书，内容包括：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应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6）随机提供相关资料：中文操</p>

	<p>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培训手册等；</p> <p>8、中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电话，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2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用户通知后，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p> <p>9、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属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则有权要求免费更换整机，更换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在系统设备投入使用期间，需要每季度安排一次厂家认证的工程师到现场对设备使用情况进行巡检。</p> <p>10、本标段第 1 项：ECMO 设备（离心泵），已办理进口产品论证政府采购审核手续，可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也允许符合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投标，所有满足需求的进口产品、国产产品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中标人负责免费代办进口产品有关报关等手续；生产商在国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产品终身提供免费的应用技术咨询。</p>
<p>验收标准</p>	<p>验收时，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有一项指标不满足其投标承诺的不予签收，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p>
<p>包装和运输要求</p>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p>
<p>保险</p>	<p>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其他要求</p>	<p>（1）长期提供零部件及专用部件，保证机器能正常持续工作；</p> <p>（2）免费对机器操作人员、应用人员、维修人员操作及维护的免费培训，直至各工作人员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止，主要培训内容应为设备的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p> <p>（3）符合投标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技术参数不符，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p>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A 分标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七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性能分、项目施工方案分、售后服务分、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等六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30 分

(1)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的规定，为防止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30 分。

(3)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 (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 (金额)}} \times 30 \text{ 分}$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分..... 20 分

(1) 技术性能分（满分 20 分）

投标产品性能参数全部满足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的得满分 20 分。

(2)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规格，标注“★”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的扣 3 分，非★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为正偏离的，投标人需对其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认定为负偏离。

3、供货方案分..... 12 分

一档（4 分）：有简单的供货方案；

二档（8 分）：供货方案较详细，技术设计思路可行；

三档（12 分）：在二档基础上，对项目需求理解透彻，供货方案内容详细，设计思想先进。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供货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4、项目实施方案分..... 18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对项目有一定的认识，实施方案简单，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一般，方案实施步骤不紧密、时间进度分配一般。

二档（8 分）：实施方案较详细，具有运输工具等，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安排满足项目基本实施要求，服务内容和措施基本完善，工期划分基本合理。

三档（13 分）：实施方案能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以上方案表述较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有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工期划分合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

四档（18 分）：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详尽完整，表述清晰、严谨、成熟：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以上方案编制合理，措施先

进、具体、有效。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 18 分

一档（4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提出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缺乏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

二档（8分）：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提供的实施阶段及后期配合服务措施较为合理。

三档（13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等，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且设置专员该服务招标人，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描述。

四档（18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全面详细可行性强，售后维护体系完善。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且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能提供优秀的售后服务，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等内容有具体的描述，服务保障措施全面。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6、政策分..... 2 分

- ①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 1 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②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 1 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总分=1+2+3+4+5+6

三、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本项目共 4 个标段，供应商可对本项目进行一个或多个标段的竞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按 A\B\C\D 标段的顺序评标及确定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在 1 标成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则不能再被推荐为 2 标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货物性能分、项目实施方案分、业绩分、售后服务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3)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三家以上(含三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B 分标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七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性能分、项目施工方案分、售后服务分、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等六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30 分

(1)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的规定，为防止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30 分。

$$(3) \text{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 (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 (金额)}} \times 30 \text{ 分}$$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分..... 25 分

(1) 技术性能分（满分 25 分）

投标产品性能参数全部满足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的得满分 25 分。

(2)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规格，标注“★”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的扣 3 分，非★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为正偏离的，投标人需对其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认定为负偏离。

3、项目实施方案分..... 16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对项目有一定的认识，实施方案简单，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一般，方案实施步骤不紧密、时间进度分配一般。

二档（8 分）：实施方案较详细，具有运输工具等，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安排满足项目基本实施要求，服务内容和措施基本完善，工期划分基本合理。

三档（12 分）：实施方案能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以上方案表述较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有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工期划分合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

四档（16 分）：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详尽完整，表述清晰、严谨、成熟；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以上方案编制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4、服务团队分..... 7 分

一档（2 分）：拟投入的人员配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4 分）：拟投入的人员配备满足项目需求，配置较为合理。

三档（7 分）：在二档的基础上拟投入的人员配置合理，专业素质强，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服务团队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 20 分

一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提出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缺乏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

二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提供的实施阶段及后期配合服务措施较为合理。

三档（15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等，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且设置专员该服务招标人，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描述。

四档（20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全面详细可行性强，售后维护体系完善。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且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能提供优秀的售后服务，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等内容有具体的描述，服务保障措施全面。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6、政策分..... 2 分

①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 1 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②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 1 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总分=1+2+3+4+5+6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本项目共 4 个标段，供应商可对本项目进行一个或多个标段的竞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按 A\B\C\D 标段的顺序评标及确定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在 1 标成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则不能再被推荐为 2 标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货物性能分、项目实施方案分、业绩分、售后服务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3）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三家以上(含三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

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C 分标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七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性能分、项目施工方案分、售后服务分、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等六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30 分

(1)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的规定，为防止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30 分。

(3)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times 30 \text{ 分}$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分..... 20 分

(1) 技术性能分（满分 20 分）

投标产品性能参数全部满足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的得满分 20 分。

(2)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规格，标注“★”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5 分，非★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为正偏离的，投标人需对其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认定为负偏离。

3、项目实施方案分..... 18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对项目有一定的认识，实施方案简单，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一般，方案实施步骤不紧密、时间进度分配一般。

二档（8 分）：实施方案较详细，具有运输工具等，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安排满足项目基本实施要求，服务内容和措施基本完善，工期划分基本合理。

三档（13 分）：实施方案能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以上方案表述较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有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工期划分合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

四档（18 分）：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详尽完整，表述清晰、严谨、成熟；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以上方案编制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4、拟投入的人员设备方案分..... 12 分

一档（4 分）：拟投入的人员设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拟投入的人员设备满足项目需求，配置较为合理。

三档（12 分）：在二档的基础上拟投入的人员设备配置合理，专业素质强，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

注：需提供社保局出具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车辆登记证或车辆行驶证、发票等相关材料，如不提供则计入一档。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服务团队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 16 分

一档（4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提出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缺乏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

二档（8分）：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提供的实施阶段及后期配合服务措施较为合理。

三档（12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等，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且设置专员该服务招标人，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描述。

四档（16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全面详细可行性强，售后维护体系完善。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且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有常用耗材及急用备品备件库，能提供优秀的售后服务，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等内容有具体的描述，服务保障措施全面。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6、业绩分..... 2 分

近三年内投标人提供类似业绩或投标产品的近三年的销售业绩（提供合同原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的，每个得1分，满分2分。

7、政策分..... 2 分

①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1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②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1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总分=1+2+3+4+5+6+7

五、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本项目共 4 个标段，供应商可对本项目进行一个或多个标段的竞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按 A\B\C\D 标段的顺序评标及确定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在 1 标成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则不能再被推荐为 2 标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货

物性能分、项目实施方案分、业绩分、售后服务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3)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三家以上(含三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D 分标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七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性能分、项目施工方案分、售后服务分、业绩分、政策功能分等六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30 分

(1)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的规定，为防止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产品提供企业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除上述情况外，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30 分。

$$(3) \text{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 (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 (金额)}} \times 30 \text{ 分}$$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分..... 20 分

(1) 技术性能分（满分 20 分）

投标产品性能参数全部满足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的得满分 20 分。

(2)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规格，标注“★”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的扣 3 分，非★指标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为正偏离的，投标人需对其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认定为负偏离。

3、项目实施方案分..... 18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对项目有一定的认识，实施方案简单，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一般，方案实施步骤不紧密、时间进度分配一般。

二档（8 分）：实施方案较详细，具有运输工具等，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安排满足项目基本实施要求，服务内容和措施基本完善，工期划分基本合理。

三档（13 分）：实施方案能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以上方案表述较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有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具有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法，工期划分合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

四档（18 分）：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详尽完整，表述清晰、严谨、成熟；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以上方案编制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4、服务团队分..... 12 分

一档（4 分）：拟投入的人员配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拟投入的人员配备满足项目需求，配置较为合理。

三档（12 分）：在二档的基础上拟投入的人员配置合理，专业素质强，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

注：拟投入人员以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社保局出具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为

准，如不提供则计入一档。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服务团队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 16 分

一档（4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提出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缺乏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

二档（8分）：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提供的实施阶段及后期配合服务措施较为合理。

三档（12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等，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且设置专员该服务招标人，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描述。

四档（16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且全面详细可行性强，售后维护体系完善。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且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设有就近售后服务点，能提供优秀的售后服务，对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置、应急预案、故障处理办法等内容有具体的描述，服务保障措施全面。

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对比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委独立评定各投标人各所属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6、业绩分..... 2 分

近三年内投标人提供类似业绩或投标产品的近三年的销售业绩（提供合同原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的，每个得1分，满分2分。

7、政策分..... 2 分

①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1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②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1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总分=1+2+3+4+5+6+7

六、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本项目共 4 个标段，供应商可对本项目进行一个或多个标段的竞标，但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按 A/B/C/D 标段的顺序评标及确定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

在 1 标成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则不能再被推荐为 2 标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货物性能分、项目实施方案分、业绩分、售后服务分、政策功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3)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三家以上(含三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分标号： _____

招标单位（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2022年 月 日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采购人（甲方） 贵港市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项目名称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物品名称	国别	生产厂家	品牌	型号参数	数量/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总价：(大写) _____ (¥ 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3.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设备主要配置：（详见附件：配置清单）。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的原装的合格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乙方就交付给甲方的货物，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甲方

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甲方因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追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项、执行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费用以及甲方因解决与第三方纠纷支出的所有费用（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

第四条 包装、运输及交付

1.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本项目合同不接受损耗。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交货时间：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约定的内容为准。

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质量检验证明书、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附于货物内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6.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7.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9.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0.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采购合同、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

2. 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 乙方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2) 当项目完成供货和集成调试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甲方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7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甲方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予以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甲乙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整体项目才视为接收，并开始计算质保期。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事业收入资金。

2. 付款方式：

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约定的内容为准。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第九条 税费及发票开具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装机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项目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质保期：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三年。单项产品的质保期以“技术参数要求”中要求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3. 售后服务：按乙方响应，具体详见合同后附供应商《商务响应表》或售后承诺函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超过7天视为更换不及时）；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向甲方交付不合格的货物及相关资料超过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全部责任包含第三方及甲方受到的损失）。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履行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廉洁条款

1. 甲方购进设备、器械等，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等，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3.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誉卡、购物卡、宴请、娱乐及提供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购进设备、器械等。

4.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或者办公室联系商洽，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人提供任何好处费。

乙方如违反以上条款，经核实后，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列入“非诚信交易黑名单”，在单位内进行通报。情节严重的，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甲方工作人员如违反以上条款的，甲方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廉政制度规定给予处理，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双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 1、甲乙双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
- 2、违反本协议廉洁条款约定。
- 3、乙方因国家政策或其他原因不能提供相应的服务。

因上述原因造成协议终止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额的 1%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因维权支出的合理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费用。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商务响应表；
- 2、售后承诺书；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质保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x 分标）_____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 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注：有格式要求的请按格式编写，无格式要求的请投标人自拟

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x分标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_____提交投标文件。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的投标总价，交货时间：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我方承诺按照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7、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所投的标都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无签名、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投标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项号	货物名称	品牌/产地	生产厂家	数量 ①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N									
总报价：人民币_____（¥_____元）									
交货时间：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投标人所投的标都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无签名、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项目	内容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人民币：	
		（小写）¥：	
2	交货时间		
1、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4）设备安装、培训（含教材费、场地租用）费、接口服务费用； （5）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6）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说明：

1、投标人所投的标都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无签名、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²本项目所属行业：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行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投标承诺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项目实施、售后服务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4.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愿承担违约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贵港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偏离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项号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N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需求条文的响应和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货物或产品配置清单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货物或产品名称	品牌或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名称	适用于何种投标货物（产品） 名称及规格型号	优惠内容	优惠单价
1				
2				
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地化服务能力证明（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格式）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供应商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注：投标根据自身情况提供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如有）：

- （1）提供供应商或其分支机构或其售后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如有）
- （2）供应商授权本地服务机构的，提供授权书或服务协议扫描件；（如有）
- （3）售后服务机构人员提供名单、身份证等证明；装备提供发票等证明。（如有）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